

上海大众出租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二届五次  
董事会会议及召开一九九八年度股东大会的公告

上海大众出租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二届五次董事会会议于 1999 年 4 月 23 日下午在公司本部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董事 15 名,实到 12 名,委托 3 名,会议由董事长周秀华女士主持,公司监事会成员列席了会议,会议作出如下决议:

- 一. 审议通过了《1998 年度公司董事会工作报告》;
- 二. 审议通过了《1998 年度公司总经理业务工作报告》;
- 三. 审议通过了《1998 年度公司财务决算及 1999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 四. 审议通过了《1998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1998 年公司实现税后利润 17278 万元,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分配预案如下:

1、提取两金;

- (1). 提取法定公积金 2716 万元(含子公司提取 988 万元),占税后利润的 15.72%。
- (2). 提取法定公益金 2716 万元(含子公司提取 988 万元),占税后利润的 15.72%。

2、提取两金后,公司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11846 万元,加上上年度未分配利润 14232 万元,合计为 26078 万元,拟 98 年利润分配预案:根据当前交通运输业特别是出租汽车业的行业现状,结合公司经营状况及长远发展战略,公司在九九年对主业的收购兼并力度将进一步加强,同时交通运输业包括客运、货运等相关产业的投入也会进一步增强,据此公司本着“量入为出,稳步增长”的原则,拟决定对 99 年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在本次不进行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五. 审议通过了《关于组建上海大众便捷货运有限公司和上海大众国际货运代理有限公司的议案》:

公司拟投资人民币 600 万元,组建大众国际货运代理有限公司;拟投资人民币 1200 万元,与浦东大众(出资 800 万元),共同组建(投资总额为 2000 万元)上海大众便捷货运有限公司。二家公司的成立为公司形成客运、货运、国际货运代理等一条龙服务的经营网络奠定了基础。

六.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高科技产业集中管理的议案》;

鉴于本公司的高科技产业与浦东大众有相似之处,为了集中科技管理力量、加大开发力度,求得东、西大众两公司在不同领域各有侧重的共同发展。董事会提议在两公司资产所有权、财务核算体制和营业收入归属不变的前提下,将本公司的高科技业务会同浦东大众实行集中管理、联合办公,业务指导全部将归更名后的上海大众科技创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负责。

七.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更名的议案》;

为了进一步发挥公司交通运输业的竞争优势,增加公司主业的市场份额,保持企业在交通运输业中的领先地位。根据集团公司长远发展的战略目标,董事会提议将企业更名为“大众交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此方案需经国家有关部门批准后才能实施。

八. 决定 1999 年 5 月 28 日召开公司 1998 年度股东年会。股东大会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会议时间:1999 年 5 月 28 日下午 1:30 时。

(二)、会议地点:另行通知。

(三)、会议议程:

1. 审议公司 199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审议公司 1998 年度总经理业务工作报告;
3. 审议公司 199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4. 审议公司 1998 年度财务决算和 1999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5. 审议公司 1998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6. 关于组建上海大众便捷货运有限公司和上海大众国际货运代理有限公司的议案;
7. 关于公司高科技产业集中管理的议案;
8. 关于企业更名的议案。

(四)、会议出席对象:

1. 1999年5月7日下午3:00闭市后,在上海证券中心登记结算公司登记在册,持有本公司股票的A股股东和5月12日下午闭市后登记在册B股股东(B股最后交易日为5月7日),均有权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因故不能参加会议的,可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

2. 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五)、会议登记办法:

1. 登记日期:

1999年5月18日上午9:00—11:00

下午1:00—4:00

2. 登记地点:浦东龙阳路100号

3. 登记手续:

会议登记的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股东帐户、持股凭证,按公司公告时间、地点进行登记;委托代理人登记时还需出示本人身份证、书面委托书;境外股东可以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也可委托托管机构进行登记和出席会议。

4. 本此会议期间,与会股东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上海大众出租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一九九九年四月二十三日

本公司联系地址:上海中山西路1515号11楼

联系电话:(021)64289122

传 真:(021)64288660

联 系 人:陈抒真